

大寒发威 今天大降温，明晨-5℃

天寒地冻，说的就是今天！1月20日5时24分，迎来二十四节气中的“大寒”。气温也应景地全线冰冻。江苏省最低气温降至0℃以下。这还只是开始，未来三天将持续冰冻。唯一值得安慰的就是大晴天了，冷空气将吹出绝美蓝天。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徐岑

气象台发布寒潮蓝色预警，明晨-5℃

1月19日，江苏省气象台发布寒潮蓝色预警信号，预计今明两天江苏大部分地区最低气温要下降10℃。昨天中午，淮北地区的风就渐渐大了。而今天早晨起床，大家都会对这次的冷空气有明显感觉。淮北地区最低温怒降至-5℃左右，沿江和苏南地区0℃左右，其他地区-3℃左右。这不是最冷，1月21日，江苏省最低温降至-5℃。今年，最冷的一个早晨就要来啦！所以，这个双休日是相当冷。不过，冷空气

将吹出绝美蓝天。

1月20日是“大寒”节气。这次的“大寒”没有忽悠大家。此次强冷空气来袭，中东部多个地区都会创下入冬后气温新低。南京今年也明显比常年偏冷。

持续冰冻！注意防滑护水表

持续零下低温，积水非常容易结冰，稍不注意就会打滑。江苏省气象也提醒，后面几天全省有冰冻，大家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出行，如果骑车或开车，小心慢行，注意安全。

低温不仅仅是要注意路面防滑，家里的水表也要保护好。去年

年初的强寒潮，南京多户家庭的水表就冻爆了。供水部门提醒，暴露在户外的水表、水管、水阀等要重点防护。比如，用棉织物、塑料等进行包裹。

今年大寒还撞上小年，年味也越来越浓。小年也有扫尘、送灶王的习俗，不知道你家过年准备得怎么样了？

南京三日天气

今天 多云到晴，有冰冻，-4~5℃

明天 晴，有冰冻，-5~6℃

后天 晴，有冰冻，-4~6℃

南京大屠杀幸存者李素芬走了
目前在册幸存者仅剩101位



李素芬老人 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官微图片

1月19日，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官方微博发布了一条令人悲痛的消息，南京大屠杀幸存者李素芬老人去世，享年94岁。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目前在册登记的南京大屠杀幸存者仅剩101位。得知这条消息，网友们纷纷点起蜡烛悼念这位老人。

李素芬出生于1923年3月12日。1937年，李素芬14岁，家住在南京城南船板巷，和堂叔一家住在一起。1937年12月13日，日军闯入南京城，养母带着小妹躲到金陵女子大学难民区收容所里。李素芬和几个女孩躲在了自家的地下室。没躲两天，日军就开始放火烧房子，

从新桥一直烧到李素芬家。没地方躲了，李素芬就趁夜里和几个人结伴到金陵女子大学难民区收容所去找养母。到了收容所，找到了养母和小妹，她得知年仅10岁的小妹被日军强奸了。由于身心受创，小妹没几天就死了。

昨天，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工作人员告诉现代快报记者，近日南京大屠杀幸存者张开山老人的家属与纪念馆联系并告知，张开山老人已于2016年5月在家中安然去世。1月3日下午，张开山的儿子将老人的老照片及衣物赠予纪念馆。目前，在册的幸存者仅剩101位。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徐红艳

舌尖上的安全 南京人最关心“小鲜肉”

食用油、蔬菜关注度紧随其后

金陵食事药闻

餐桌上的食品，南京市民最关心哪种食品的安全？1月19日，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了“你点我检大家行”老百姓最关注的10类食品。现代快报记者看到，生鲜肉、食用油、蔬菜排在前三位。

通讯员 罗渐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安莹



制图 李荣荣

市民最关心“小鲜肉”安全问题

本次“你点我检大家行”中，共有47000多名市民参与投票活动。市民最关注十类食品为：1. 猪肉、牛肉、羊肉等生鲜肉 2. 食用油 3. 蔬菜 4. 酱油、食醋、食糖、鸡精、味精等调味品 5. 馒头、包子、水饺等现做面制品 6. 水产品 7. 豆腐、素鸡、百叶等豆制品 8. 熟食卤菜 9. 火锅底料 10. 香肠等腌腊制品。而市民最关注的五类食品生产经营业态为：1. 学校食堂 2. 餐馆 3. 农家乐 4. 农贸市场 5. 食品加工小作坊。

南京市食药监局稽查局副局长杨晓辉透露，市民对于鲜肉的安全问题空前关注，投票占比50%以上。接下来，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按照“你点我检大家行”系列活动的安排，围绕上述10类食品，结合食品生产经营的季节特点，食品的时令特点等纳入抽检计划，实时安排抽检，并将抽检结果向社会公布。

食品进场要快检，有问题送实验室

昨天，现代快报记者跟随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来到众彩物流。“蔬菜上的农药残留能查出来吗？查出后怎么处理？”众彩物流中心食品安全办公室主任王玲玲表示，市场设置了多道检验程序，确保货品安全。同时，管理方对市场内的商户经营者有严格的要求，首先要有资质，其次还要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对于进入市场的商品都有严格、先进的登记管理、抽检流程，并实时上传信息中心。

在众彩，农药残留的速检室设在市场入口处，每车进入市场的蔬菜，都必须停在卡口检测。只有检测合格之后，才会被允许在市场中销售。若检测发现问题，将送往南京众彩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做更为精细的实验室检测。就在采访的现场，一批600多公斤的芦蒿查出疑似农残超标，随后这批芦蒿被送进检测中

心进行法检。工作人员介绍，一旦法检不合格，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介入，督促这批蔬菜销毁。

节日热销食品合格率为99.2%

去年底今年初，南京市食药监局组织开展了节日热销食品的专项抽检。重点对食用油、肉制品、乳制品、饮料、速冻食品、糕点、糖果制品、酒类、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和餐饮食品等品类进行了专项抽检。共计完成抽检3146批次，平均合格率99.2%。其中生产环节完成186批次，平均合格率99.0%；流通环节完成2259批次，平均合格率99.0%；餐饮环节完成701批次，平均合格率99.6%。

从1月19日开始，南京市食药监局将开展春节期间监管工作的督查抽查，重点对农贸市场、大型商超、小作坊、农家乐、年夜饭提供单位的食品安全以及保健食品的监管进行督查。

派遣单位、用工单位踢皮球 劳务派遣员工如何维权？

现在有不少企业采取劳务派遣的用工方式，这样一来，原本简单的劳资关系，变成了劳务派遣单位、实际用工单位和劳动者三方的关系。但现代快报记者调查发现，一般情况下，只要不出事，似乎对劳动者没什么大影响，可一旦出了事，就容易出现互相推诿的情况。

■案例

陈师傅与甲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后被派遣至乙公司工作。2016年8月，他在上班时突然咯血，后被送入医院治疗，出院后未再上班。

此后，甲公司按月支付他生活费至2016年10月，具体费用由乙公司承担。按照法律规定，陈师傅有6个月医疗期。但2016年11月，甲、乙公司停发生活费，陈师傅找单位协商，但是甲、乙之间互相踢皮球，于是陈师傅通过江苏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平台申请调解服务。

■焦点

陈师傅在找甲、乙公司时，这两家公司互相踢皮球，均不愿承担责任。劳务派遣争议涉及职工、劳务派遣单位、用工单位三方，在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均不愿担责的情况下，首要是及时稳妥维护职工权益。

■评析

《调解仲裁法》第12条规定：“劳务派遣单位或者用工单位与劳动者发生劳动争议的，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为共同当事人。”《劳动合同法》第92条规定：“劳务派遣单位给派遣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劳务派遣

派遣单位与用工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第35条规定：“用工单位给被派遣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本案例中，陈师傅在乙公司工作时生病，甲、乙公司的劳务派遣协议约定“甲方被派遣员工在乙公司工作期间因病、因工伤等须由用人单位承担的费用均由乙公司承担”。据此，陈师傅的赔偿费用应当由乙公司承担。

■调解结果

经过调解，甲公司同意先向陈师傅支付1.4万元的生活费和经济补偿金，再由乙公司按协议约定的程序补偿给甲公司。

当您与用人单位发生争议，只需按以下方式操作，即可获得帮助：

1.拨打12333专线，根据语音提示选择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服务。

2.通过登录“江苏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服务网”(网址:<http://tjfw.jshrss.gov.cn/>)，选择“我要调解”，经注册后，选择调解专家，提交调解申请信息。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项凤华



江苏省劳动人事争议
调解服务平台